

那年收麦

■尚纯江

小满刚过，火一般的季风吹过豫东平原，热浪滚滚。无际的麦田在初夏的骄阳下，渐渐由绿变黄。每到此时，我第一次参加收割小麦时的情景，就会浮现眼前。

那是上世纪八十年代，慈祥的母亲离开了我们。当我们尚未从痛苦之中解脱时，麦子成熟了。由于家中缺少劳力，我和大哥请了假，回家助收。

家里，父亲已造好了场。簇新的叉子扫帚扬扬，摆满院子，几把磨得锋利的镰刀挂在窗台上，闪着寒光。父亲说，明天就要开镰了。

翌日，天刚亮，我们就起了床。拉了架子车，扛了叉子，拿着镰刀，带着水壶，顶着晨露就出发了。路上，老少爷们儿见了，笑着问：“你俩是干部，会割麦吗？别把手磨了泡。”

哥和我笑着说：“不会割，学呗。”

麦田里，金黄色的小麦在晨风的吹拂下发出“沙沙”声。我感到兴奋，也有些害怕。毕竟是第一次割麦啊。哥是当兵的出身，还好些。我一个刚毕业参加工作的人，一次麦也没割过呀。

“没割过麦吧？看我的！人家说，庄稼活不用学，人家咋着咱咋着。”父亲拿过一把镰刀，走到麦垄前，弯下腰，用左手拨开一垄麦子，右手的镰刀紧贴地面平展着伸出去，使劲往后一拉、一带，一垄麦子从根部被齐齐割断，父亲顺势将麦子放在身后。我和哥在后面慢慢地模仿着，一会儿就会了。果然“庄稼活不用学，人家咋着咱咋着”。

先时劲头十足，麦子一会儿就撂倒一大片。后来麦锈和着汗水打在脸上，成了花胡脸。麦芒将两条胳膊扎得通红，太阳一照，火辣辣的，且腰酸腿疼，直不起腰来。但是，想到我家有那么多麦子需要收割，我俩咬牙坚持了下来。



黄昏，夕阳染红了半边天，我俩终于将这块两亩地的麦子割完了。相邻的朱大嫂见了，啧啧称奇：“别小看他哥儿俩，比我们娘儿们割得还快！”

在老家，割麦是妇女的事情。男人负责拉麦、打麦、扬场。妇女们割麦，一边割麦，一边拉着闲篇儿，从容地割。而我们不行，我们的假期有限。

麦子全部进场时，已是满天星辰。我感觉整个身子像散了架似的，躺在地上一点儿也不想动。这地上真舒服啊，凉津津的。当时，我才真正体会到“谁知盘中餐，粒粒

皆辛苦”的含义。

小麦助收持续有十来年的时间。那段时间里，我才知道，我村的小麦在生产队时产量只有百十斤，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小麦产量连年攀升，现已达一千多斤。随着机械化程度提高，收麦的劳动强度逐步减小。原来要月把时间才能结束的麦季，现在只几天就轻松地结束了。这样，农民就有大把的时间空下来用来打工。打工成了农民收入的主要来源。

每年小麦成熟季节，我看到隆隆驶过的收割机就知道，又该收麦了。但是，自从父亲把家里的地交给弟弟以后，我们就不再回家助收小麦了。弟弟说现在收麦很简单，在收割机隆隆驶过的时候，收麦的过程就完成了。收麦，已成为我温馨的回忆。

记住这个夏天

■田军

真的
那个时候
你真的想不到
有人会记住
这个夏天

虽然那时的夏日
也蓬勃向上
也郁郁葱葱
可你面对那片
苍茫的天空
你心中只有愤懑
和伤痛
你仰望星际
你回眸大地
寻不到春风
听不到夏雨
只有汹涌的湍急的
湘流
你坚定地向前向前
湘流里不知有没有
春天的信息

在那个夏日
你面对破碎
没有呐喊
却雷霆万钧
沧浪之水清兮
可以濯我衣
不彷徨不退缩不犹豫
向前向前向前
宁赴湘流入鱼腹
不愿蒙羞化尘埃

今日
山川依旧
江水依旧
春风依旧
夏雨依旧
竞赛的龙舟依旧
飘香的粽子依旧
在鲜花变为果实之前
让我们
记住这个夏天
记住你犹水似松的
傲骨

打架

■曹新旺

打架通常被认为是贬义词。从小父母老师就教育我们不要与人打架，打架不是好孩子。这是对的，也是我们应该遵守的。本人并不推崇武力解决问题，但有些时候，该出手时就出手，该打的架你还真得打。有时候打架也能打出威风，打出正义，打出一堆“赞”！

那年冬季，我们一帮热血青年参军入伍到了军营，三个月的新兵生活转眼过去。我们一个车皮拉过去的老乡下连时被分到新的工作岗位。其中，我一个很要好的同乡，一米八的个头儿，浓眉大眼、虎背熊腰，被特种兵训练大队的领导一眼相中。

我们大概都看过《我是特种兵》这部电视剧，其实电视剧里特种兵训练的镜头只是“小儿科”，真实的特种兵训练比这要苦得多，严得多。

在军事方面的战斗技能训练中，特种兵必须熟练掌握本军和外军的各种轻武器，甚至重型武器，如坦克、装甲车等。还有空中跳伞、水中武装泅渡等科目。徒手格斗更须技艺超群。为了练就一身过硬的功夫，需要练习击打装有豆子的沙袋，还要击打装有铁屑的沙袋，从打木桩到打铁桩，手、肘、拳、膝、脚各个击打部位都要强化训练。这些课目的训练是对一个人体力、耐力、反应能力、抗击打能力等方面的极限考验，一般人真的吃不了这个苦，所以刚参加训练时的淘汰率也是很高的。

如果能吃得苦中苦成为合格的特种兵，那身手绝对了得。我的这位战友就吃得了苦中苦，通过了层层考核，成为一名优秀的特种兵突击队员。一般人如果让他一拳砸下去，绝对趴下。在我们战友的见证下，只见他稍一运气，对准一棵大树一拳打下去，一块树皮应声落地。记不得用了几块砖头

“抢劫了”！车厢里顿时乱了套。他还没有反应过来，就听见有人惨叫，劫匪在一位乘客大腿上捅了一刀，因为这位乘客掏钱慢了。

四个劫匪在车上叫嚣，谁不掏钱就捅死谁！车上乘客虽说极不情愿，但看着凶神恶煞的劫匪只得掏钱，有人还吓哭了。当时，我的战友并没有急于喊“住手”两个字，因为车厢狭小不利于动手，他得想想战术。

待一个劫匪晃着匕首向他要钱时，他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照着劫匪面门就是一记重拳。为什么说是一记重拳？战友十分明白，这一击必须把对方打晕，否则后面还有三个就不好收拾了。大家想想，这是一个经常打木桩甚至铁桩的拳头，一般人是受不了的。劫匪又是在无防备的情况下被重重一击，霎时倒地，满面是血，不省人事。

说时迟那时快，在第一个劫匪倒下的瞬间，战友双手架床铺边沿飞起一脚踹向第二个劫匪，只听见一声惨叫，劫匪倒地不起。后面俩人一看，转身就想下车跑，但已经晚了，战友一个前扑，把第三个人扑倒在地，紧接着又是一记重拳打在了面门上，和第一个人下场一样惨。第四个劫匪傻了，直接把凶器一扔，跪在车厢里直磕头。

当时，车厢里爆发一阵热烈的掌声。大家都看傻了，就像看电影一样。不，比电影还精彩！有人说，这小伙子动作太利索，太准了，也太有劲了。道谢声连连不断。有人问，小伙子你是干啥的？战友不好意思地说，我是当兵的！掌声再次响起！

第二次打架，战友又荣立三等功。我们同乡战友那个羡慕呀！他既保护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不受损失，自己又毫发无损，这才叫本事！

有时候，像我战友这样打架还是必须的！

